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含转移支付项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合计	5,125.29	5,125.29	0.00	0.00		
广州市海珠区赤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125.29	5,125.29	0.00	0.00		
药品支出	3,350.23	3,350.23	0.00	0.00	根据门诊量的业务需求，购买及支付以前年度基药（西药和中成药）、中草药、疫苗。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基药使用占比；实施周期指标值:≥60%；年度指标值:≥60% 2、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西药、中成药加成率（%）；实施周期指标值:0；年度指标值:0。3、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患者对合理用药知晓率；实施周期指标值:>80%；年度指标值:>80% 4、2-效益指标；23-生态效益；使用药物合规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
医疗服务业务经费	555.21	555.21	0.00	0.00	1、降低医疗费用、促进和谐就医、减少医患矛盾，医疗服务满意度高于90%；2、提高处方合格率；3、提高门诊病历书写合格率；4、保持药物质量合格率为100%；5、继续严格执行核心制度。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基本医疗就诊服务人次覆盖率；实施周期指标值:28万门诊急诊人次；年度指标值:>25万人次。2、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资金下达完成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 3、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年度医疗差错事故数；实施周期指标值:0；年度指标值:0。4、2-效益指标；23-生态效益；改善环境满意度(%)；实施周期指标值:通过就医环境、健康活动环境的改善，对突发安全预警设备的提高，保障医护人员、群众和患者的满意度及安全有效提高。；年度指标值:通过就医环境、健康活动环境的改善，对突发安全预警设备的提高，保障医护人员、群众和患者的满意度及安全有效提高。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项目	474.51	474.51	0.00	0.00	区级经费：1.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实施周期指标值:≥64；年度指标值:≥64。2、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实施周期指标值:≥64；年度指标值:≥64。3、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常住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知晓率；实施周期指标值:80%；年度指标值:80% 4、3-满意度指标；31-服务对象满意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实施周期指标值:>80%；年度指标值:>8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项目	474.51	474.51	0.00	0.00	市级经费：1.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覆盖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 2、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实施周期指标值:≥64；年度指标值:≥64。3、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实施周期指标值:≥64；年度指标值:≥64。4、3-满意度指标；31-服务对象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实施周期指标值:满意；年度指标值:满意。
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经费（基本公卫）	39.26	39.26	0.00	0.00	开展65岁及以上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总服务人数≥15673人，项目服务内容包含按国家标准规定开展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社区认知功能筛查、健康保健咨询，识别高危人群并开展管理。进行社区科普健康教育活活动，增强老年人预防老年痴呆，减少失能发生。	1、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率；实施周期指标值:70%；年度指标值:70% 2、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服务满意度；实施周期指标值:满意；年度指标值:满意。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及救治财政补助项目	0.44	0.44	0.00	0.00	按照国家省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治疗重点工作和市区社区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总体安排，围绕“核心指标全面向前、服务质量逐步提升”的工作目标，提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水平，进一步加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覆盖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 2、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以下；年度指标值:0。
医疗机构编外人员	231.13	231.13	0.00	0.00	按照基本公共卫生分摊制度的分摊比例，用医疗机构编外人员经费支付编外人员工资、绩效、公积金、社保等人员支出。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资金使用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 2、2-效益指标；23-生态效益；使用药物合规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